

报告文号：民会专审字（2026）第 018 号

委托单位：宁洱哈尼族彝族自治县红十字会

事务所名称：玉溪民瑞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报告日期：2026 年 5 月 12 日

业务所在地：普洱市

签字注册会计师：期寿福

刘凡

审计报告

事务所名称：玉溪民瑞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事务所电话：13577759991

邮箱：63386665@QQ.COM

通讯地址：云南省玉溪市红塔区北苑路 56 号

玉溪民瑞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民会专审字 [2026]第 018 号

审计报告

宁洱哈尼族彝族自治县红十字会：

我们接受委托，对宁洱哈尼族彝族自治县红十字会（以下简称“宁洱红十字会”）2025 年的财务收支情况进行审计。按照财务收支审计的有关工作规定，宁洱红十字会提供了 2025 年度的会计账簿、会计凭证、现金日记账及与宁洱红十字会相关的规章制度等资料，宁洱红十字会对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予以负责。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宁洱红十字会财务收支情况提出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委托要求，在遵守职业道德规范的基础上，严格按照审计程序，在宁洱红十字会的大力协助下，对照管理层的工作总结，查看了宁洱红十字会会计核算办法、财务收支账务及原始凭证，现场清查实物以及资产在内的审计程序，取得了有充分、适当性的审计证据。

现将审计情况报告如下：

一、审计工作范围

本次审计工作范围为宁洱红十字会 2025 年的财务收支情况。

二、法规依据

- 1、《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
- 2、《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
- 3、《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实施条例》。

三、行为依据

玉溪民瑞联合会计师事务所与宁洱红十字会签订的《审计业务约定书》；宁洱红十字会提供的相关财务资料。

四、基本情况

宁洱红十字会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财政全额拨款，内设 2 个股所级职能部（室），包括：办公室、赈济救护部。宁洱哈尼族彝族自治县红十字会 2025 年末实有参照管理事业编制 4 名，工勤人员事业编制 1 名；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人员 4 人，工勤人员事业编制 1 人。

五、《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执行情况

宁洱红十字会严格执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不以营利为宗旨和目的；投入资源不取得经济回报；资源提供者不享有该组织的所有权；遵守服务中心的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真实合法、完整；会计电算化工作规范、电子文档健全。

六、基本账户开设情况

宁洱红十字会已在宁洱哈尼族彝族自治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开立了基本存款账户，账号：450000160131012。

七、资产状况和收支情况

根据宁洱红十字会提供的 2025 年的会计报表、会计账簿、会计凭

证，经我们审计汇总，结果如下：

1、2025 年 12 月 31 日资产状况

期末资产总额 51,558.07 元，其中：流动资产 51,558.07 元。

期末负债总额 0 元。

期末净资产 51,558.07 元。其中：非限定性净资产 51,558.07 元。

2、2025 年度收支情况

收入合计 3,457,315.61 元，其中：捐赠收入 3,455,782.39 元，会费收入 865.00 元，其他收入 668.22 元。

支出合计 3,512,699.65 元，其中：业务活动成本 3,514,132.13 元，管理费用-1,432.48 元。

净资产变动额：-55,384.04 元。

八、财务制度建立及执行情况

宁洱红十字会制定了《宁洱哈尼族彝族自治县红十字会财务管理制度》，对财务人员、支出审批等财务工作作出了规定，并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执行。

九、净资产情况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宁洱红十字会净资产 51,558.07 元，其中：非限定性净资产 51,558.07 元。

五、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宁洱哈尼族彝族自治县红十字会会计报表符合国家颁布的《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有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

了宁洱哈尼族彝族自治县红十字会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状况以及 2025 年财务收支情况。

附表：1、2025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

2、2025 年业务活动表

3、2025 年现金流量表

4、2025 年报表附注



中国·云南省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6 年 5 月 12 日

附件1

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宁洱哈尼族彝族自治县红十字会

单位：元

资 产	行次	期初数	期末数	权 益	行次	期初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106,942.11	51,558.07	短期借款	51		
短期投资	2			应付款项			
应收款项	4			预收账款	54		
预付账款	5			应付工资	55		
存 货	7			应交税金	57		
待摊费用	8			预提费用	58		
				其他应交款	60		
					6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1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62		
其他流动资产	13			其他流动负债	63		
流动资产合计	20	106,942.11	51,558.07	流动负债合计	70	-	-
长期投资：				长期负债：			
长期股权投资	21			长期借款	71		
长期债权投资	22			长期应付款	72		
长期投资合计	25						
固定资产：				其他长期负债	74		
固定资产原价	26			长期负债合计	76		
减：累计折旧	27						
固定资产净值	28	-	-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9						
固定资产净额	30	-	-	受托代理负债：			
				受托代理负债	81		
在建工程	32						
文物文化资产	33						
固定资产清理	34						
固定资产合计	40			负债合计	85	-	-
无形资产：				净资产：			
无形资产	41			非限定性净资产	86	106,942.11	51,558.07
				限定性净资产	87		
受托代理资产：							
受托代理资产	46			净资产合计	95	106,942.11	51,558.07
资产总计	50	106,942.11	51,558.07		100		

单位负责人：范鸿晓

财务负责人：陈光辉

编制人：陈光辉

业务活动表

2025年度

编制单位：宁洱哈尼族彝族自治县红十字会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上年累计数			本年累计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一、收入							
其中：捐款收入	1	2,350,293.13		2,350,293.13	3,455,782.39		3,455,782.39
会费收入	2	1,171.11		1,171.11	865.00		865.00
提供服务收入	3						
商品销售收入	4						
政府补助收入	5						
投资收益	6						
其他收入	9	150,874.35		150,874.35	668.22		668.22
收入合计	15	2,502,338.59	-	2,502,338.59	3,457,315.61		3,457,315.61
二、费用							
（一）业务活动成本	16	2,574,028.77		2,574,028.77	3,514,132.13		3,514,132.13
其中：提供服务成本	17			-			-
业务活动税金及附加	18			-			-
会员服务成本	19			-			-
捐赠支出	30			-	3,509,959.13		3,509,959.13
上缴会费				-			-
				-			-
（二）管理费用	31	1,443.93		1,443.93	-1,432.48		-1,432.48
（三）筹资费用	32			-			-
（四）其他费用		2,567.12		2,567.12			-
费用合计	40	2,578,039.82	-	2,578,039.82	3,512,699.65		3,512,699.65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45						
四、净资产变动额（若为净资产减少额，以“-”号填列）	46	-75,701.23	-	-75,701.23	-55,384.04		-55,384.04
五、期初净资产	48	182,643.34		182,643.34	106,942.11		106,942.11
六、期末净资产	50	106,942.11		106,942.11	51,558.07		51,558.07

单位负责人：范鸿晓

财务负责人：陈光辉

编制人：陈光辉

现金流量表

2025年度

编制单位：宁洱哈尼族彝族自治县红十字会

单位：元

项 目	金 额	补 充 资 料	金 额
一、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将净利润调节为业务活动现金流量：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3,455,782.39	净资产变动额	-55,384.04
收取会费收到的现金	865.00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固定资产折旧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无形资产摊销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收到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668.22	待摊费用减少（减：增加）	
现金流入小计	3,457,315.61	预提费用增加（减：减少）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3,514,132.1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购买商品、接受服务或开展活动支付的现金	-	财务费用	-
支付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1,432.48	投资损失（减：收益）	
现金流出小计	3,512,699.65	递延税款贷项（减：借项）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384.04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其他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384.04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所支付的现金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现金流出小计		债务转为资本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现金的期末余额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1,558.07
现金流出小计	-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106,942.1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5,384.0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5,384.04		

单位负责人：范鸿晓

财务人员：陈光辉

会计报表已审查
已审会计报表应与审计报告一同阅读
玉溪民瑞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宁洱哈尼族彝族红十字会

财务报表附注

2025 年度

会计报表已审查
已审会计报表应与审计报告一同阅读
玉溪民瑞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一、公司基本情况

宁洱哈尼族彝族红十字会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财政全额拨款，内设 2 个股所级职能部（室），包括：办公室、赈济救护部。所属单位 0 个。宁洱哈尼族彝族自治县红十字会 2025 年末实有人员编制 4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含行政工勤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4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编制 4 人）；在职在编实有行政人员 0 人（含行政工勤人员 0 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人员 5 人，非参公管理事业人员 0 人。

年末尚未移交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共计 0 人（离休 0 人，退休 0 人）。年末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 0 人（离休 0 人，退休 0 人）。

年末其他人员 0 人。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人员 0 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开支人员 0 人。年末学生 0 人。年末遗属 0 人。车辆编制 0 辆，在编实有车辆 0 辆。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1. 会计制度

执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

2. 会计年度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

3. 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民间非营利组织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5. 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发生外币业务时，按即期汇率折算为本位币记账；期末，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期末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

汇率。对于折算发生的差额，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且在其达到预定使用状态前的，计入有关固定资产的购建成本；与购建固定资产无关的属于筹建期的计入管理费用，属于生产经营期间的计入当期财务费用。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1) 现金为本民间非营利组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2) 现金等价物为本民间非营利组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 短期投资

短期投资在取得时以初始投资成本计价。初始投资成本是指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全部价款（包括税金、手续费等相关费用）扣除其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或利息。

短期投资的现金股利或利息，在实际收到时，冲减短期投资账面价值，但收到的、已记入应收项目的现金股利或利息除外。在处置时，按所收到的处置收入（不包括已记入应收项目的现金股利或利息）与短期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损益。

年末短期投资按成本与市价孰低法计价。

已确认跌价损失的短期投资的价值又得以恢复，应在原已确认的投资损失的金额内转回。

8. 应收款项

本民间非营利组织对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或因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其清偿责任，且具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时经民间非营利组织管理当局批准确认为坏账损失。坏账发生时，冲销原已提取的坏账准备。坏账准备不足冲销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9. 存货

(1) 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库存商品、委托加工材料等。

(2)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法。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计价方法

各种存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日常核算采用实际成本核算。

(4)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期末时，存货以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具有类似目的或最终用途并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且难以将其与该产品系列的其他项目区别开来进行估价的存货，合并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10. 长期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计价和收益确认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为长期股权投资，长期股权投资按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评估、协议确定的价值记账。按成本法核算。

(2) 长期债权投资的计价及收益确认方法

本民间非营利组织对购入的在一年以内（不含一年）不能变现或不准备变现的债券和其他债权投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按成本法核算，到期兑现后一次计入当期损益。

11.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标准。

固定资产标准为：使用期限超过一年的房屋、建筑、机器、运输工具以及其他与生产、经营有关的设备，器具、工具等；单位价值在 2000 元以上，并且使用期超过两年不属于生产、经营主要设备的物品。

(2) 固定资产计价

按实际成本计价。

(3) 固定资产分类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办公设备、其他设备。

采用直线法分类计提折旧

12.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在完工交付使用后，按工程的实际成本确认为固定资产。

13. 无形资产

(1) 本民间非营利组织的无形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

管理而持有的没有实物形态的非货币性长期资产。

(2)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按合同的受益年限平均摊销，计入各摊销期损益。

(3)年末本民间非营利组织对无形资产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按单项资产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分项提取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14. 长期待摊费用

本民间非营利组织的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将于正常生产经营后摊销或摊销期超过一年的各项费用，主要包括开办费等。长期待摊费用除开办费在开始生产经营当月一次计入损益外，均在各项的预计受益期间内平均摊销，计入各摊销期的损益。

15. 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民间非营利组织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民间非营利组织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民间非营利组织；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金额的确认方法：金额是清偿该预计负债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如果所需支出存在一个金额范围，则最佳估计数按该范围的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如果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金额范围，则最佳估计数按如下方法确定：

- (1)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2)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发生额及其发生概率计算确定。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16. 收入确认原则

(1) 收入分类。收入分为捐赠收入、会费收入、提供服务收入、政府补助收入、商品销售收入等。

(2)收入的确认

捐赠收入、会费收入、提供服务收入、政府补助收入等在实际收到款项时确认收入；

商品销售收入确认的原则是：民间非营利组织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重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民间非营利组织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和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已经收到或取得了收款的证据；并且与销售该商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17. 所得税的核算方法

(1)本民间非营利组织所得税的会计核算采用应付税款法，以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的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的应纳税所得额作为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的基数。

(2)本民间非营利组织所得税分季预缴，由主管税务机关具体核定。在年终汇算清缴时，少缴的所得税税额，在下一年度内缴纳；多缴纳的所得税税额，在下一年度内抵缴。

三、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1. 会计政策变更及其影响

报告期无会计政策变更。

2. 会计估计变更及其影响

报告期无会计估计变更。

3.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报告期无前期重大的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四、税项

税项	计税基础	税率(%)
增值税	提供服务收入	3%、1%
城建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五、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

(一) 资产负债表有关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现金		
银行存款	51,558.07	106,942.11
其他货币资金	-	
合计	51,558.07	106,942.11

2. 净资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限定性净资产		
非限定性净资产	51,558.07	106,942.11
合计	51,558.07	106,942.11

(二) 业务活动表有关项目注释

1. 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备注
捐赠收入	3,455,782.39	
会费收入	865.00	
提供服务收入		
商品销售收入		
政府补助收入		
投资收益		
其他收入	668.22	2025 志愿者招募费 600 元，银行利息 68.22 元
合计	3,457,315.61	

2. 业务活动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备注
捐赠支出	3,509,959.13	
其他项目支出	4,000.00	2023 年“99 公益日”网络筹款项目执行款支出
会员会费支出	173.00	上缴市红十字会 2025 年 20% 个人会员会费
合计	3,514,132.13	

3.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备注
办公费	7.52	购买业务委托书
其他	-1,440.00	银行退回 2024 年自助打印回单手续费
合计	-1,432.48	

(三) 现金流量表有关项目注释

项 目	本期数	备注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384.0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5,384.04	
加：现金的期初余额	106,942.11	
现金的期末余额	51,558.07	

六、或有事项的说明

（一）本年度涉及起诉案件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无涉及起诉案件情况。

（二）或有负债预计产生的财务影响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无或有负债预计产生的财务影响。

七、资产负债表期后事项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无资产负债表期后事项。

八、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无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九、财务报表之批准

本年度财务报表已经本单位理事会批准报出。

宁洱哈尼族彝族自治县红十字会

2026 年 3 月 20 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30402745298702C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副本编号: 1-1

(副本)

名称 玉溪民瑞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类型 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刘正刚

出资额 壹拾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03年03月19日

主要经营场所 云南省玉溪市红塔区北苑路56号302室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 注册会计师业务; 司法鉴定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登记机关

2023年2月14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玉溪民瑞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首席合伙人：刘正刚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云南省玉溪市红塔区南北大街130号1幢1单元306室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53240080

批准执业文号：云财会〔2003〕12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3-03-03

说明

证书序号：0007110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期寿福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56-06-3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玉溪民瑞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532426195606301734
Identity card No.



期寿福(532400680008)
已通过2020任职资格检查
云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期寿福(532400680008)
已通过2021任职资格检查
云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532400680008

批准注册协会: 云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二〇〇〇 年十一月十三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20124 3A 308 年 月 日
/y /m /d



姓名 刘凡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2-02-18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玉溪瑞联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532422198202180014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53240080000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云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5 年 02 月 24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 月 日
/y /m /d